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永胜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9月15日上午11:00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6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董事长李永胜先生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副董事长李永强先生、董事李铭浚先生、独立董事胡卫华先生、独立董事梁穆春女士、独立董事邓春池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传真表决。

4、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拟相应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2）。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永强先生、李永胜先生、李铭浚先生本次申请豁免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



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豁免自愿性承诺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16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3）。

公司独立董事对豁免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8 日下午 02:30，会议通知见同日发布的公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34）。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16 日